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Hao Tian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
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之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及載於日
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之建議普通決議案。除文義
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
會上投票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有關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票數(%)	反對票數(%)	總票數
A. 批准建議按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記錄日期)每持有十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的基準發行紅股。	2,051,479,298 (100%)	0 (0%)	2,051,479,298
B. 批准將予配發及發行的紅股在各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地位。	2,051,479,298 (100%)	0 (0%)	2,051,479,298
C. 授權董事及／或公司秘書安排將原向不合資格股東發行之紅股於市場出售。	2,051,479,298 (100%)	0 (0%)	2,051,479,298
D. 批准董事就紅股發行及／或發行紅股採取一切可能屬必要及權宜的行動及事宜。	2,051,479,298 (100%)	0 (0%)	2,051,479,298

附註：有關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全文。

由於相關股東以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故所有上述決議案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3,284,303,100股。概無股東須在上市規則下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051,479,298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約62.46%）。

概無股東已於通函內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昊天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於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許海鷹先生、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及霍志德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銘燊先生、林君誠先生及李智華先生。